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
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 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 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预算公开表

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 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 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 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拟定全区党史、地方志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 2、负责党史研究，收集、整理、编纂高新区（新市区）党史资料，组织编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地方史》，并负责其他党史书刊的编辑出版工作。
- 3、负责全区地方志编纂工作；组织《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志》的编修、续修和有关地情资料的收集、整理、翻译、出版工作。
- 4、负责地方志理论研究，收集、整理旧志；运用史志资料和研究成果为高新区（新市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服务。
- 5、负责《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年鉴》的编辑、出版、发行工作。
- 6、负责对乡镇、片区、各部门单位的史志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织编史修志人员的培训工作。
- 7、承办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和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办公室和业务科。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 4 人，增加 0 人；退休 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1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2.1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2.14	支 出 总 计	82.1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 分类 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 政 专 户 （ 教 育 费 ）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款 结 转 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移 支 付	国 有 本 营 资 金 经 营 预 算				
201			一 般 公 共 服 务 支 出	74. 10	74. 10	74. 10								
201	26		档 案 事 务	74. 10	74. 10	74. 10								
201	26	01	行 政 运 行	74. 10	74. 10	74. 1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出	8. 04	8. 04	8. 04								
208	05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养 老 支 出	8. 04	8. 04	8. 04								
208	05	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费 支 出	8. 04	8. 04	8. 04								
			合 计	82. 14	82. 14	82. 1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1			74.10	74.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26	01	74.10	74.10		档案事务
201	26	01	74.10	74.10		行政运行
208			8.04	8.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8.04	8.0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	05	05	8.04	8.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4	82.14		合 计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0	74.10		
一般公共预算	82.1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	8.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2.14	支 出 总 计	82.14	82.1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1			74.10	74.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26		74.10	74.10		档案事务
201	26	01	74.10	74.10		行政运行
208			8.04	8.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8.04	8.0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	05	05	8.04	8.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2.14	82.14		合 计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单位：万元

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17	77.17	
301	01	基本工资	21.44	21.44	
301	02	津贴补贴	19.04	19.04	
301	03	奖金	16.01	1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4	8.0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	4.9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	1.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56	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		4.97
302	01	办公费	0.26		0.26
302	05	水费	0.07		0.07
302	06	电费	0.13		0.13
302	07	邮电费	0.23		0.23
302	11	差旅费	0.53		0.53
302	13	维修（护）费	0.01		0.01
302	16	培训费	0.59		0.59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2		0.02
302	28	工会经费	0.43		0.43
302	29	福利费	1.93		1.9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0.77
		合 计	82.14	77.17	4.9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此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未安排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此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2.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2.1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收入预算 82.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2.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39 万元，下降 0.4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1 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 82.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2.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61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资。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雇员经费项目的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1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1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医疗保险、公积金，以及机关正常运行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

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2.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61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绩效工资调高。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雇员经费项目的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74.10 万元，占 90.2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04 万元，占 9.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档案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99 万元，增长 7.22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62 万元，增长 8.36%，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长。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2.1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7.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44 万元、津贴补贴 19.04 万元、奖金 16.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6 万元。

公用经费 4.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26 万元、水费 0.07 万元、电费 0.13 万元、邮电费 0.23 万元、差旅费 0.53 万元、维修（护）费 0.01 万元、培训费 0.59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2 万元、工会经费 0.43 万元、福利费 1.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万元等。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3 万元,下降 4.42%。主要原因是节支截流,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 0.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6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及下属各预算

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1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82.1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			
部门联系人		王嘉瑶		联系电话：	13565854303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拟定全区党史、地方志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党史研究，收集、整理，组织开展编写中国共产党高新区（新市区）简史（1949-2012）工作，收集2024 年年鉴资料，启动编写 2024 年年鉴，及党史书刊的编辑出版工作。负责地方志理论研究，收集、整理旧志；运用史志资料和研究成果为高新区（新市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服务，组织编史修志人员的培训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开展职责范围内的日常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关于史志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存史、资政、育人为根本任务，重点完成 2024 年年鉴编写工作，党史完成 50%的编写工作，各个历史时期资料征编工作，稿件的自采自编率达到 90%以上。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82.1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2024 年年鉴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30
		稿件自采自编率	>=90%	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党史编写完成进度	>=50%	党史编写方案	3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1 日